

证券代码：831026

证券简称：熙浪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振德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所有监事及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杨曙方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杨振德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通过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2日